

007364



成都市区县(市)烟草志丛书

新都 区

成都市烟草专卖局新都分局(中心) 编纂

烟草志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民族出版社



成都市新都区烟草专卖分局(中心)领导班子

分局(中心)办公大楼(效果图)





1988年玉溪烟厂副厂长(右二)到新都调研工作,右一为成都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局长



1991年职工合影



民间手工牛皮叶子烟盒及青铜小烟袋



新都柳烟种植技术推广应用获奖证书及烟叶展示



新都柳烟种植晾晒图



技术人员实测烟叶长势



六角烟田旧址



《烟草专卖法》宣传及识别、焚烧假冒卷烟





分局(中心)开展消防演练



职工活动



获得的部分荣誉



新都区烟草志

成都市烟草专卖局新都分局（中心）编纂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都区烟草志/《新都区烟草志》编纂小组编.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2004. 12

(成都市区县(市)烟草志丛书)

ISBN 7-5409-3054-3

I. 新... II. 新... III. 区(城市) - 烟草工业 - 概况 - 新都区 IV. F426.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8374 号

成都市区县(市)烟草志丛书

新都区烟草志

成都市烟草专卖局新都分局(中心) 编纂

出版人 罗 勇
责任编辑 马晓峰
特邀编辑 梅定开 谢志良
版式设计 李传忠
封面设计 康颂设计工作室
责任校对 伍登富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民族出版社
(成都市盐道街3号 邮政编码 610012)
印 刷 四川嘉创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028-86663361)
版 次 2004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04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6.625
字 数 147千
印 数 1~600册
书 号 ISBN 7-5409-3054-3/F·36
定 价 560.00元(全套13册)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成都市区县（市）烟草志丛书》

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胡存忠 罗 勇
副主任委员：曾伯诚 祁合民 薛荣华 汪秋波 雷 雯
 马青生 王崇华 闻崇吾
委 员：徐公社 谢友盟 王英杰 廖品荣 程 洪
 汪晓华 项瑞明 关永贵 李元春 薛卫华
 李风英 金一兵 赵昌林 周继成 胡德清
 马显光 刘 阳 张剑泉 冉启群 程 鸣
 杨 军 文仁凯 步 克 刘 强 白忠诚
 刘兴跃 唐俊成 万家均 向先林
执行编审：王崇华 孟 渝 向庆苏 李元春 谢友盟
 陈尚孝 石金生 杨列霞

《新都区烟草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程 鸣
副 组 长：杨世成
成 员：曾志敏 蒋小萍 吴 强

《新都区烟草志》编纂人员

主 编：程 鸣
副 主 编：曾志敏 李义让 徐安全
编 辑：叶淑华 王本修 许慎全
 刘继才 李永清

五
七
五
著

目 录

序言	(1)
编纂说明	(3)
概述	(5)
大事记	(16)
第一章 烟 叶	(28)
第一节 烟草种植	(28)
第二节 红米生产	(43)
第三节 烟叶购销	(46)
第二章 烟草加工	(54)
第一节 自产自用叶烟加工	(54)
第二节 加工作坊与工厂	(55)
第三章 卷烟经营	(64)
第一节 卷烟消费	(64)
第二节 流通渠道	(70)
第三节 营销方式	(77)
第四节 购销与仓储	(85)
第四章 烟草专卖	(92)
第一节 法规制度	(92)
第二节 专卖管理	(95)
第五章 综合管理	(113)
第一节 财务管理	(113)
第二节 劳动工资	(135)



第三节	目标管理	(144)
第四节	安全保卫	(147)
第六章	机构与职工队伍	(153)
第一节	机构	(153)
第二节	职工队伍与职工教育	(161)
第七章	党建工作与精神文明建设	(165)
第一节	党建工作	(165)
第二节	思想政治工作	(169)
第三节	精神文明建设	(172)
第八章	烟草人物与烟草文化	(178)
第一节	烟草名流小传	(178)
第二节	烟草人物名录	(181)
第三节	歌谣、谚语、楹联	(184)
第四节	故事传说	(189)
第五节	礼仪、烟俗、文物	(194)
附录	(200)
后记	(203)



序 言

在新世纪新阶段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凯歌声中，《新都区烟草志》胜利诞生了。这是新都历史上第一部烟草专志，它的问世对新都烟草事业的健康发展，必将产生积极影响。

新都位于中国西部重镇成都市的北大门，由古蜀国“三都”（成都、新都、广都）之一的新都和西蜀“膏腴之地”的新繁两县合并而成。历史悠久，人才辈出。新都县城今为四川省历史文化名城，成都市的科学、文化、旅游卫星城。新都是历史上重要的晒烟产区，烟草业成为地方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为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根据省烟草专卖局（公司）、成都市烟草专卖局（分公司）编纂烟草志的要求，新都烟草专卖分局（中心）充分发挥自身的地域优势和人才优势，编纂出图文并茂、颇有分量的《新都区烟草志》，这是新都烟草事业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同时，也为今后的修志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借鉴。首先，新都烟草专卖分局（中心）十分重视修志工作，从一开始人员经费就落到实处；其次，组织精悍的修志班子，实行领导、专家、工作人员相结合，充分发挥史志专家的积极作用；第三，得到成都市烟草专卖局（分公司）、烟草学会的大力帮助和指导，并获得新都区政协文史委、档案局、区志办公室及烟草行业退休

人员的鼎力援助，提供了宝贵资料；第四，计划周密，方法得当，责任到人，分工合作；第五，修志人员使命感强，争分夺秒，广征博采，精益求精，表现出高度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

新都这个历史上重要的晒烟产区和加工、营销要地，在晒烟种植、烟草加工、市场管理等方面，都有许多历史经验教训值得认真总结研究。我们编纂烟草志正是从事这种拓荒事业。如今我们已迈出了成功的第一步，的确值得庆贺。但烟草事业涉及面广，事关国计民生，而且在新的形势下将会不断出现新情况，产生新问题，需要我们深入研究解决，任重道远。借为《新都区烟草志》作序的机会，谨向辛勤劳动的修志工作者及有关人员表示深深的敬意，祝愿你们为烟草事业的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程 鸣

2004年12月



编纂说明

一、本志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下，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系统记载本地烟草行业的历史，力求思想性、客观性、资料性三者统一。

二、本志记事时间，上限自烟草传入，下限至2001年底。个别史事酌情下延，以求完整。

三、本志记事空间，一般以2001年新都县版图范围为限。由于现今新都县是1965年6月前的新都县、新繁县合并而成，所以，记述合并前两县的史事时，分别冠以当时县名。

2002年，新都县改为新都区。

四、本志由概述、大事记、专志、附录组成，以专志为主体。运用记、志、图、表、录等体裁编纂，并附有照片。地图、照片编排于卷首，各种表随文附于各章之中，附录集中附于书末。

五、本志采用章、节、目结构。目以下设子目或分层次记述。

六、本志年代表述：记述民国及民国以前史事用当时历史纪年，并同时用括号注明公元纪年，但民国年号在每页中仅第

一次出现才注明公元纪年。1949年10月以后用公元纪年。

七、本志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部分条目用记事本末体。使用的称谓，包括国家、地点、人物、官职、机构、行政区划、社会团体、企业、产品、文件名称等均依资料原文或沿用旧制书写。

八、本志用白话文、简化字。

九、本志数字用法按照国家出版局等七个单位公布的有关规定使用。清代及其以前的朝代纪年、农历年月日、不定数、次第、习惯用语、成语、叙述性语言中的数字、数字专门名称使用汉字数字。公历的世纪、年代、年、月、日、时、刻、分，民国纪年，记数与计量，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十、本志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采用1985年以前通用的法定计量单位。历史上使用的计量单位，据当时实际名称记载。旧人民币值已换算为新人民币值。卷烟计量单位使用箱（50 000支）、条、盒。

十一、本志史料主要来自历史档案。档案不存者补以图书、口碑资料。主要史实资料已经编成《新都县烟草志资料长编》一书。为节省本志篇幅，编写时一般不注明史料来源。